

# 固原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

## 2025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号）和《固原市委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固原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》（固党发〔2020〕14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2025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指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2025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固原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

2025年1月23日

附件

## 2025 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水旱灾害防御中心业务经费			
主管部门	固原市水务局	实施单位	固原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	
项目属性	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	2025 年-2025 年	
项目总额		8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
其中：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8	其中：转移县（区） 资金	资金总额
	其中：财政拨款	8		其中：财政拨款
	其他资金	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	督导检查各县（区）水旱灾害防御工作、中国水周宣传、科技周宣传、防灾减灾宣传等工作是否落实到位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1、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（必填硬性指标）	全市 195 座水库、67 处山洪灾害风险点、河道、堤防等水利工程汛前、汛中、汛后督导检查		24 次
		气象服务费		1 年
		常年法律顾问费		1 年
		中国水周宣传（制作展板、印刷材料及租赁车辆等）		1 次
		科技周宣传（制作展板、印刷材料及租赁车辆等）		1 次
		防灾减灾周宣传（制作展板、印刷材料及租赁车辆等）		1 次

		文头印刷、打印纸、办公用品采购等	1 年
		日常办公设备维护	1 年
		业务车辆用于水利工程汛前、汛中、汛后督导检查时所需燃油费用保险费等。	1 年
	质量指标（必填）	督导检查问题整改到位	合格以上
		宣传资料规范清晰	合格以上
	时效指标（必填）	宣传期限	1 周
		项目实施年限	2025 年
	成本指标（必填硬性指标）	全市 195 座水库、67 处山洪灾害风险点、河道、堤防等水利工程汛前、汛中、汛后督导检查	800 元/次
		气象服务费	6000 元/年
		常年法律顾问费	6000 元/年
		中国水周宣传（制作展板、印刷材料及租赁车辆等）	2000 元/次
		科技周宣传（制作展板、印刷材料及租赁车辆等）	2000 元/次
		防灾减灾周宣传（制作展板、印刷材料及租赁车辆等）	2000 元/次
文头印刷、打印纸、办公用品采购等		7000 元/年	
日常办公设备维护		5000 元/年	
	业务车辆用于水利工程汛前、汛中、汛后督导检查时所需燃油费用保险费等。	30000 元/年	
2、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（必填）	水旱灾害防御能力	有效提升
	经济效益指标（选填）	无	无
	可持续影响指标（必填）	社会稳定	得到保障
	生态效益指标（选填）	生态环境	改善
3、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（必填）	项目区群众满意度	90%